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彩虹街道办事处

广州市荔湾区彩虹街道办事处 2018 年度行政许可实施和监督管理情况报告

区政府：

根据《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报送行政许可实施和监督管理情况年度报告的通知》（荔府办〔2016〕4号）要求，现将我单位 2018 年行政许可实施和监督管理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2018 年，本单位行政许可事项数量为 1 项，其中纳入《广州市荔湾区行政许可事项目录（2018 年版）》（保留、省市委托管理、按程序转报的行政许可事项，不含备案事项）的事项共 1 项，即再生育子女审批事项。2018 年度，我街再生育子女审批业务共受理 7 次，全部办结。

（一）依法实施情况。彩虹街按照相关行政审批权限，依法依规开展行政审批工作，严格遵守审批权限、程序、环节、条件等，在法定办结期限内办结审批业务，不存在变相设定和实施行政许可情况。

（二）公开公示情况。我街在办事大厅通过宣传栏、电子屏幕及荔湾区信息网公开公示了各事项的实施主体、依据、程序、条件、期限、裁量标准、申请材料及办法、收费标准、申请书格式文本、咨询投诉方式等信息，向社会公开行政许

可实施过程和结果的情况。

（三）推行标准化情况。彩虹街按照要求编制印发《业务手册》和《办事指南》，组织工作人员进行学习，切实规范行政许可事项名称、实施依据、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时限、受理范围等要素和减少自由裁量权情况；按照要求对行政许可中介服务进行清理规范，无发生违规情况。

（四）创新方式情况。为进一步提高服务效率，我街积极精简优化审批流程、减少办事环节、缩短办事时限等情况。

（五）监督管理情况。我街制定了工作人员行为规范，对工作人员的服务态度、服务标准和服务质量进行规范要求，对从事行政许可事项活动实行全面监督。通过监督电话，方便群众实时监督；设置了办事意见箱，方便群众咨询和提出意见。我们将行政审批列入行风评议工作，落实监督管理。

（六）实施效果情况。彩虹街认真落实有关要求，营造高效优质的服务环境，树立良好服务品牌，确保工作人员讲规矩、守纪律，有责任感和责任心，业务娴熟，得到企业和群众的认可。

二、下一步工作措施及有关建议

彩虹街道办事处将继续认真履行职责，明确和强化责任，以提高服务效能为己任，进一步改进履职方式，为推动依法行政、建设高效法治的政府贡献力量。

广州市荔湾区彩虹街道办事处

2019年2月14日